

股票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 2018-032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起停牌，并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 2018 年 2 月 3 日发布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依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本次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18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相关议案，并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

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319 号），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并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上述回复事项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复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

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收购的标的资产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仍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主管部门批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